



教養愛主的「信二代」

梁善文先生

我家有兩位女兒，長的六歲半，幼的三歲，她們自出娘胎便跟從我們返教會聚會，敬拜上帝，上兒童主日學，是典型的「信二代」。相信對普遍的基督徒父母來說，教養現今的「信二代」，使他們學懂愛神愛人，實在不易！雖然普遍的「信二代」從小就在教會的氛圍之下成長，然而，他們的聖經根基，屬靈生命未見穩健，教會的青少年流失的問題越見嚴重，據香港教會更新運動(簡稱「教新」)在2014 香港教會普查的報告，其中一項令我關注的，是有關青少年參與拜崇的人數，由2009年大約24000人下降至2014年大約16000人，要防止少年人急劇流失，要教養好我們的兒女，一切都要從聖經開始。所以，在下文，我將會以三個向導跟大家淺談如何藉聖經的原則管教、養育及教導兒女。

論到管教兒女，有許多人將管教與懲罰劃上等號，就是如何處罰他們，好使他們乖乖聽話。然而，聖經對管教的看法並非如此，從希伯來書第十二章五至十節，我們可以了解到，神對祂的兒女並沒有懲罰，只有管教，因為，所有的刑罰都已經在耶穌基督的身上，祂在十字架裏面已經替我們付了。所以，我們對著兒女，應滿有愛和寬容，不要因為兒女惹怒我們就懲罰他們，好發泄自己的怒氣。聖經所講的管教，最重要的目的是要成全孩子，是要讓他能認識神，敬畏神，讓他所思、所想、所行的皆合乎神的心意，討神的歡喜，榮耀神的名。

在養育兒女方面，有些人會認為把孩子養大成人，父母的責任

順安。順安。順安。順安。順安。順安。順安。

就完成。然而，聖經卻教導我們，養育兒女是父母一生的責任，我們要走在兒女前面，把一生所學的鋪陣出來，讓孩子能夠跟隨父母的腳踪，走到神面前。我們不但要一生養育兒女，也要一生成為兒女的守望者，舊約裡的約伯可算是最好的例子，從約伯記第一章一至五節，我們可以了解到，約伯不僅關心兒女的屬靈生命，還擔心他們隱而未現的罪，也怕他們在富裕舒適的環境中耽於安逸，因而離棄神。於是，約伯打發僕人叫他們自我潔淨，更為他們獻燔祭。所以，為人父母的應從孩子還在幼年的時候，還與父母同處的時候，就好好地為他們的屬靈生命禱告，時常關顧他們的靈命，而事實上，當孩子長大獨立離家後，父母就更難監察他們的屬靈生命。

最後，論到教導兒女，首要的教導就是讓他們懂得敬畏神，正如箴言第九章十節說：「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，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。」「敬畏」的原意是「懼怕」；為何「懼怕」耶和華是「智慧的開端」？「懼怕」和「智慧」與經文下半句的「認識」和「聰明」形成平行句，所以「智慧」是指認識神的「聰明」。人若要認識神，必須先「懼怕神」，因為這是「開端」，是認識神的第一步。有了「懼怕神」為基礎，以後就可以進而認識神的聖潔、公義、全能、信實、守約、慈愛、憐憫、恩典等。除了教導兒女懂得敬畏神，也要幫助他們經歷神，所以，作父母的，要在各方面，用不同的方式來幫助孩子，讓他們在生命中切實地經歷神的同在，神的帶領，神的幫助，而當他們在生活上經歷了神的信實，嚐過神的恩典時，信仰再不只是頭腦上的認知，更是一種寶貴的「第一手」經歷。



順安。順安。順安。順安。順安。順安。順安。順安。順安。順安。

順安。順安。順安。順安。順安。順安。順安